

项目编号:PC-0115-26J5-FG0311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
商品混凝土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公告



采 购 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采购机构：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备物资管理部/集采中心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中国 • （ 西安 ）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5-26J5-FG0311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管理部/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询比方式采购重庆市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部使用的商品混凝土，采用统招、分签、分付的原则，由采购人负责招标，合同签订由施工项目负责签订执行，采购材料计划使用工程建设资金用于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

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任务是通过新建长江、嘉陵江等提水工程向渝西城乡生活和工业供水，兼顾改善受水区河流生态环境用水，并退还被挤占的农业灌溉用水。工程等别为 I 等，工程规模为大（1）型。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共划分为六个建设单元，分别是金刚沱泵站工程、圣中水库工程、东干线工程、西干线工程、嘉陵江干线工程、北片供水工程。

2、采购范围：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部所用商品混凝土。

3、采购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备注
1	商品混凝土	C20	m ³	10680	
2	商品混凝土	C20F100	m ³	45	
3	商品混凝土	C25	m ³	3500	
4	商品混凝土	C30	m ³	1010	

5	商品混凝土	C30W4F50	m ³	3000	
6	商品混凝土	C35	m ³	4500	
合计				22735	

3.1 询价单价类型

询价为浮动价格

3.1.1 综合到场单价包含但不仅限于出厂单价（含抗渗、防冻、减水剂等）、运输费、泵送入仓费、税费及服务费等其他运抵至采购人指定交货地点货物落地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1.2 基准价：以《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网 www.cqsgczjxx.org》发布的 2026 年 9 月“重庆市江津区区县材料价格”信息价中与招标物资相同规格（不含防冻、抗渗）对应的含税价格为基准进行报价，合同执行期间，以与供应时间相对应月份《重庆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网》发布的“重庆市江津区区县材料价格”相同规格（不含防冻、抗渗）对应的含税价格为基准计算结算价格。

3.1.3 固定费用：固定费用指乙方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在信息价格基础上相应增加的固定浮动金额。在合同执行期间作为买卖双方确定合同结算单价的基础数据，出现市场价格波动、实际数量增减、供应时间调整等情况固定费用在合同执行期间均不予调整。

4、交货时间：计划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至本合同供货结束，具体到货时间要求以买方提供的供货计划（通知）为准。

5、交货地点：重庆市江津区油溪镇金刚社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资源配置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部施工现场。

6、质量要求：卖方所提供的混凝土品质必须满足现场施工的和易性、设计强度等级以及耐久性要求。所使用的原材料、外加剂以及配合比必须严格遵守《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 50164-2011。品质应符合《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预拌混凝土》GB14902-2012 及其引用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混凝土泵送施工技术规范》JGJ/T10-2011 等相关国家标准的规定。

7、交货方式：送至采购人指定工地浇筑仓位。泵送机械为汽车式混凝土泵车或车

载式混凝土输送泵或油动式混凝土输送泵等。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建筑业企业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资质证书。
- 2、供应商应具有同类产品的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在 2023 年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50 万元以上（附合同及供货发票扫描件）。
- 3、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或代理商参与。
- 5、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获取文件结束时间 2026-10-19 16: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10-20 13:30（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

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沣东二路 6 号

联 系 人：寇先生 电 话：16602911809

采购机构：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设备物资管理部/采购中心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沣东新城沣东二路 6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8066562300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中国水电十五局设备物资管理部：029-89502597-8369

设备物资管理部邮箱：15shebei@sina.com

九、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采购中心纪委办公室（029-89502500-8136）提出投诉。

